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袁汉源先生外的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取得袁汉源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的相关说明。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八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其已在 2019 年度至 2023 年度连续五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服务期间，能够严格履行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了各年度的审计服务工作。公司基于审慎原则，且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角度出发，

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0 日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5. 首席合伙人：吕江

6. 截至 2023 年底，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 97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1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52 人。

7.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业务收入总额 35,1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9,64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4,106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8.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4 家，审计收费 4,329.95 万元，2023 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148 家，审计收费 2,100.90 万元。审计客户涉及主要行业包括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2023 年度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

9. 投资者保护能力：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3,447.49 万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质押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0. 机构诚信记录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9 次，行政处罚 2 次，除此之外，没有受到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2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27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组成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史绍禹，2004 年开始执业。2001 年至 2011 年 10 月先后在北京天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华寅会计师事务所、中兴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12 年 11 月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等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重飞，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02 年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无兼职。2004 年开始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提

供专业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3 份。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史春生，从 2004 年 10 月开始在证券资格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5 年 3 月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专职从事证券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担任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声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IPO 企业首发上市独立复核，以及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余家上市公司独立复核。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依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审计范围、需配备人员及工作量，参照物价部门有关审计收费标准及结合本地区实际收费水平，拟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审计费用人民币 90 万元；拟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内控审计服务，审计费用人民币 50 万元，故审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40 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局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充分了解和认真审查，并结合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在过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八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八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八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八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
3.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六日